

证券代码：833075

证券简称：柏星龙

公告编号：2024-063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罗湖投资控股大厦A座11楼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3日以通讯及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国义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依法定程序和时间发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赵国祥、王志永、甘权、刘昱熙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的变动,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原独立董事盛宝军先生的任职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1) 审计委员会调整: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职由独立董事盛宝军先生调整为独立董事甘权先生。调整后,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刘昱熙,委员赵国义、甘权共同组成。

(2) 提名委员会调整:将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职由独立董事盛宝军先生调整为独立董事刘昱熙女士。调整后,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主任委员甘权,委员赵国义、刘昱熙共同组成。

上述调整后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6 月 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